

**2023年度  
沅陵县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沅陵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构成单位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沅陵县人民法院**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沅陵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当地党委的领导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审判由同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三）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依照法律规定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五）依照法律规定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

（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受理国家赔偿案件；

（七）调查研究审判实践中的法律适用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并提出司法建议；

（八）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机关党建、组织人事、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工作人员；

（九）管理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十一）负责对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民间纠纷进行业务指导；

（十二）承办其他应由沅陵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沅陵县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包括：综合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委）、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下设七个人民法庭，分别是：凉水井法庭、二酉法庭、麻溪铺法庭、官庄法庭、五强溪法庭、北溶法庭、七甲坪法庭。

（二）决算单位构成。沅陵县人民法院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沅陵县人民法院本级。

本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 2023年部门决算表

附表：公开01表—公开09表

## **第三部分**

#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3886.2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31.46万元，减少12.03%，主要是因为县级财政拨款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3724.2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207.99万元，占86.13%；其他收入516.26万元，占13.86%。其他收入主要为非省级财政拨款的县级财政拨款收入。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3845.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48.22万元，占68.86%；项目支出1197.44万元，占31.1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69.9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57.17万元，降低4.45%，主要是因为省级财政拨款减少。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329.4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6.5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1.48万元，减少0.94%，主要是因为省级财政拨款减少。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329.4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2845.42万元，占85.46%；教育（类）支出19.99万元，占0.6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7.95万元，占4.74%；卫生健康（类）支出148万元，占4.45%；住房保障（类）支出158.05万元，占4.75%。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207.9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29.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78%，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791.26万元，支出决算为1791.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决算数基本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783.74万元，支出决算为894.8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1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进行了经费追加及上年结转经费使用。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

年初预算为148.99万元，支出决算为148.99万元，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4、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3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指标结转下年度。

5、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9.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5%，决算数基本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49.95万元，支出决算为149.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8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78万元，支出决算为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70万元，支出决算为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年初预算数，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58.05万元，支出决算为158.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424.2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643.7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7.8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780.4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2.1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10.93万元，支出决算为110.26万

元，完成预算的**99.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度预算精准，执行较好，与上年相比增加**31.32**万元，增加**39.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报废车辆后，购置两台新车费用。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4.93**万元，支出决算为**14.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接待活动和标准，与上年相比增加**8.98**万元，增长**150.7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上年“三公”内部调剂至公车购置，公务接待经费减少。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50**万元，支出决算为**49.34**万元，完成预算的**98.6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6**万元，支出决算为**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2**万元，减少**4.16%**，减少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4.92**万元，占**13.53%**，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95.34**万元，占**86.47%**。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4.92**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85**个、来宾**1250**人次，主要是调研接待、工作业务交流、案件审判等活动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6**万元，其中：公务用

车购置费 49.34 万元，单位本级更新公务用车 2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加油、保险、维修保养、过路费等支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80.4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7.14万元，降低14.9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0万元；开支培训费19.99万元，用于开展各类培训，人数300人，内容为司法警察入职资格培训、司法警察能力培训、执行审判业务培训等；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6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2.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11.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2.5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6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5.2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5.6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7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207.99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369.9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329.4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8.80%。

2023年度我院整体支出完成了年初绩效目标，各项工作顺畅运转，在厉行节约的前提下充分保障了各项办案开支，执法办案能力明显增强，审判执行质效更加优化，队伍形象全面提升。全年坚持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定期对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评测，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实效，为公平正义的法治沅陵建设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

####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年来，沅陵县人民法院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县政府县政协大力支持和上级法院精心指导下，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工作大局，持之以恒促公正、提效率、强队伍，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沅陵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截至12月15日，全年共受理案件5629件，结案5280件。获评“全省法院诉讼服务示范窗口单位”“全省法院信息工作成绩优异单位”，荣获市级以上表彰或奖励16项，17篇信息材料、3篇学术论文及2个案例获省级以上奖励或刊载。

####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单位预算编制不够精确化，2023年虽然编制了部门预算，仍需要进一

步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

二是因部分资产购置时间长，固定资产清理方面难度大，清理不及时彻底。账面有记载，而实际已不存在或者报废，造成固定资产账实不相符，影响了资产的管理。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主要是区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公共安全（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法院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五、公共安全（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法院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六、公共安全（类）法院（款）案件审判（项）：**指法院对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七、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指为配合审判业务工作开展，法院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用于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抚恤金、丧葬补助费。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由单位缴纳的工伤保险等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支出。

**十二、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由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费支出。

**十三、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 件

## 一、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沅陵县人民法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职能职责

沅陵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当地党委的领导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二）审判由同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 （三）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 （四）依照法律规定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
- （五）依照法律规定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
- （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赔偿法》的规定，受理国家赔偿案件；
- （七）调查研究审判实践中的法律适用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并提出司法建议；
- （八）负责本院的思想政治、机关党建、组织人事、教育培训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工作人员；
- （九）管理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 （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十一) 负责对基层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民间纠纷进行业务指导;

(十二) 承办其他应由沅陵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 机构设置

我院内设机构包括: 综合办公室、政治部(机关党委)、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综合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执行局、司法警察大队。下设七个人民法庭, 分别是: 凉水井法庭、二酉法庭、麻溪铺法庭、官庄法庭、五强溪法庭、北溶法庭、七甲坪法庭。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省级财政预算资金中,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 2275.26 万元、全年预算数 2464.76 万元、全年执行数 2424.23 万元、执行率为 98.35%。其中:

1、三公经费情况。三公经费 2023 年全年预算数 110.93 万元, 全年执行数 110.26 万元, 执行率为 99.39%。

2、公用经费情况。公用经费 2023 年全年预算数 780.47 万元, 全年执行数 780.47 万元, 执行率为 100%。

###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省级财政预算资金中,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 637.69 万元、全年预算数 905.18 万元、全年执行数 905.18 万元、执行率为 100%。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省级财政预算资金年初预算数3207.99万元、全年预算数3369.94万元、全年执行数3329.40万元、执行率98.80%。

2023年我院在财政厅的经费管理要求和院领导班子的指导监督下，全年省级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均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确保单位全年的工作运转，项目支出则用于年初项目库中安排的项目按轻重缓急部署资金，确保支出的科学性，合理性。

##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单位预算编制不够精确化，2023年虽然编制了部门预算，仍需要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公共产品质量和公共服务水平的目的。二是因部分资产购置时间长，固定资产清理方面难度大，清理不及时彻底。账面有记载，而实际已不存在或者报废，造成固定资产账实不相符，影响了资产的管理。

##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预算编制前根据年度内单位可预见的工作任务，确定单位年度预算目标，细化预算指标，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推进预算编制科学化、准确化。年度预算编制后，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做好预算执行分析，掌握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找出预算实际执行情况与预算目标之间存在的差距，纠正偏差，为下一次科学、准确地编制部门预算积累经验。

（二）加强资产管理，及时对应收款项进行清理，减少资金占用。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采购相关物资。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坚持权责统一、硬化约束、注重实效、有评必用的原则。我部门将根据 2023 年绩效自评结果，做好 2024 年预算编制、执行、分析工作，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